

金堯如新聞自由獎

Annual Kam Yiu-yu Press Freedom Awards

第八屆 金堯如新聞自由獎 (2016 年)

參賽作品截收日期：2017 年 1 月 16 日

新聞自由、言論空間及民主發展，乃強國之根、明智社會之本，金堯如新聞基金為此設立金堯如新聞自由獎，藉表率香港新聞工作者在維護新聞自由和傑出報道，鼓勵新聞工作者追求卓越和捍衛香港的新聞自由。

◆ 提名資格及評選標準

金堯如新聞自由獎的設立，旨在鼓勵香港新聞工作者捍衛新聞自由和提升報道水平，評審團將會以參選作品的原創性、專業水平、主動性以及在某些情況下，執筆記者、出版人或製作人員承擔的道德勇氣，作為評選的準則。

參選作品題材不限，只要能夠突顯新聞自由即可，例如調查報道、突破新聞封鎖的報道等均可報名參選。有關新聞封鎖可以是來自公權或私人，披露公營機構或私營企業損害公眾利益的行為、國家權力的運用或濫用；又或是有關僱員的待遇問題亦可。

◆ 參選資格

參選作品必須曾在以香港讀者為主要對象的傳媒發表，在香港設有分局的新聞機構的區內特派員亦可參選。

參選者可提交中、英文作品，作品來源是電子、印刷和互聯網不拘。參選者請標明參加印刷傳媒組、電視組或電台組。

參選作品可以由機構或個人提交，唯獎項屬個別作者所有，而非所屬機構。

每名參選者只可以提交一分作品，若作品屬於集體報道(即多於一名記者署名報道)則不在此限。

◆ 截止日期及參賽方法

參選作品須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間刊出或公開播放，截止報名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16 日。

請把參賽作品連同報名表格和參賽資料送交香港記者協會(地址：香港灣仔駱克道 348-350 號恆發商業大廈 15 樓 A 室)。印刷媒體作品請提交正副本各一分，若全屬副本或影印本，必須清晰可辨；電視或電台作品請錄製在光碟上交(電視作品以 mp4 格式較佳，但非必須)。

◆ 評審團

陳韜文教授	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研究及榮休教授
陳婉瑩教授	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榮譽教授
杜耀明教授	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助理教授
呂秉權先生	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高級講師
程翔先生	金堯如新聞基金主席
岑倚蘭女士	香港記者協會主席

◆ 獎項

每組設大獎一名，得獎者可獲獎金港幣三千元。

◆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香港記者協會

電話：2591 0692；傳真：2572 7329；

網址：<http://www.hkja.org.hk>；電郵：hkja@hkja.org.hk

金堯如新聞自由獎

Annual Kam Yiu-yu Press Freedom Awards

報名表

每位參選者只可以提交一分作品，若作品屬於集體報道(即多於一名記者署名報道)則不在此限。(表格可影印或由記協網址下載：<http://www.hkja.org.hk>)

作品類別：印刷傳媒組 / 電視組 / 電台組 (請刪去不適用者)

作品名稱或標題：_____

記者或製作人姓名：(中文) _____

(英文) _____

所屬機構及職位：_____

提名人*聯絡地址：_____

提名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*提名人可以是記者 / 製作人 / 公眾人士

印刷傳媒組：

刊物或網站名稱 (網上刊物請提供超連結)：_____

出版日期：_____

備註：_____

電視組 / 電台組 (請刪去不適用者)：

作品播放機構 (網上廣播請提供超連結)：_____

播出日期：_____

編輯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
導播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
其他給予協助的有關人員 (如：攝影師、資料搜集)：

備註：_____